

证券代码：301319

证券简称：唯特偶

公告编号：2022-009

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2年10月27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2年10月20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廖高兵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注册资本及经营范围，同时对《公司章程》中的条款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根据上述变更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所载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3）。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新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的专项存储和使用，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2）。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结合自身实际经营情况，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6,45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不超过超募资金总额的 30%。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和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低风险、稳健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相应的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5）。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7）。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 4、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唯特偶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28 日